

B006 Disclosure 信息披露

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安恒信息”）自2021年1月29日至2021年3月11日，累计获得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款项共计人民币1604.06万元，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为人民币0万元。

二、补助的类型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有关规定，公司上述获得的政府补助均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预计对2021年度利润将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具体的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年度损益的影响情况仍须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12日

关于渤海汇金新动能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延长募集期的公告

渤海汇金新动能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1710号文批注，已于2021年3月1日开始募集，原定期募集截止日为2021年3月12日。

为充分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渤海汇金新动能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经与本基金托管人渤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本基金管理人渤海汇金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决定将本基金的募集期延长至2021年3月12日。

在募集期间，本基金将通过本公司直销服务机构及各销售机构公开发售本基金，具体事宜以本公司各销售机构的公告和规定为准。

投资者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及最新公告。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http://www.bhhj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6515988, 4006511717）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提示投资者充分了解基金投资的风险和收益特征，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谨慎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特此公告。

渤海汇金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3月12日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04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关于对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中小板关注函[2021]第115号）（以下简称“《关注函》”），要求公司在2021年3月11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并对外披露。

收到《关注函》后，公司高度重视，立即组织人员对涉及问题开展回复工作。由于公司尚未完成回复的全部工作，为确保回复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将延期至2021年3月18日前回复《关注函》，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11日

新海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海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3月10日收到公司董事刘海军先生的辞职报告，刘海军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海军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后，将不再担任公司的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刘海军先生的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刘海军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亦不会影响董事会正常运作和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董事的补选工作。

刘海军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公司董事会对刘海军先生为公司的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新海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12日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股东减持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计划在实施前，四川裕嘉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裕嘉阁”）持有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91,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7.39%。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1年3月11日，公司收到裕嘉阁《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本次减持计划期间，裕嘉阁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9,983,976股，占公司总股本1.62%。截至2021年3月10日，裕嘉阁减持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本次减持计划完成。

●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四川裕嘉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91,000,000	7.39%	其他方式取得:91,000,000股,其中:非公开发行取得70,000,000股;权益分派转增取得21,000,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